

黑龙江工程学院教务处

黑工程院教[2014] 3号

关于黑龙江工程学院

举办第二届微课教学比赛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:

为全面推动应用技术大学建设,努力实现学校“二次转型”发展目标,贯彻落实学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总体部署,深化教育教学改革,创新人才培养模式,提升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,推动学校教师专业发展和教学能力提升,推动信息技术与高等教育深度融合,搭建教师教学经验交流和教学风采展示平台,逐步开展学校的“慕课”建设,学校定于2014年3月17日至2014年6月13日举办黑龙江工程学院第二届微课教学比赛,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参赛对象

凡我校在职专任教师均可报名参赛。

二、比赛内容及要求

参赛教师自选一门课程,精心备课,充分合理运用各种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及设备,设计课程,录制成时长在10~20分钟的教学视频,并配套提供教学要素完整的教学设计文本、多媒体教学课件等辅助材料。

1. 教学视频

图像清晰稳定、构图合理、声音清楚，能较全面真实反映教学情境，能充分展示教师良好教学风貌。视频片头应显示参赛作品名称、参赛者姓名及所在部门，主要教学环节有字幕提示。可以选用以下 5 种视频格式中的任意一种：mp4、rmvb、mpg、avi、wmv。

2. 多媒体教学课件

多媒体教学课件限定为 PPT 格式。要求围绕教学目标，反映主要教学内容，与教学视频合理搭配，单独提交。

其他与教学内容相关材料如学习目标、参考资料、练习和作业、练习测试、教学评价等材料格式符合网站上传要求。

3. 教学设计

教学设计应反映教师教学思想、课程设计思路 and 教学特色，包括教学背景、教学目标、教学方法和教学总结等方面内容，并在开头注明讲课内容所属学科、专业、课程及适用对象等信息。文件格式：WORD。

三、比赛程序

2014 年 3 月 17 日至 2014 年 3 月 21 日，各单位组织参赛选手选拔和教师制作参赛作品阶段，并将参赛选手名单报至教务处；

2014 年 3 月 24 日至 2014 年 4 月 25 日，参赛教师录制微课视频和后期制作过程；

2014年5月9日，各教学单位对参赛教师参赛作品及教学视频排序汇总后，报至教务处；

2014年5月21日至2014年6月13日，学校组织专家对各教学单位推荐的参赛作品进行评选。

四、奖励办法

比赛设置一等奖2名，二等奖4名，三等奖6名；并给予黑龙江工程学院课程建设立项支持，其中一等奖支持3000元，二等奖支持2000元，三等奖支持1000元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五、其他事宜

1. 参赛作品须为本人原创，不得抄袭他人作品，侵害他人版权，若发现参赛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，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，则一律取消参赛资格。

2. 参赛者享有作品的著作权，须同意授权黑龙江工程学院享有网络传播权。所有参赛作品向社会免费开放。

3. 联系人：李连志 电话：8802 8681

教务处

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二日